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 际华 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 际华 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 际华 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在公司总部 29 层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17 年 3 月 1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李学成董事长主持，9 名董事全体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效期限延长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实施完成之日止。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限，即授权至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实施完成之日止。具体授权内容与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不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3 月 15 日，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